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广州国光 编号：2011—5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本届第六届监事会的任期将于本年末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法，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七届监事会 4 名监事中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肖叶萍女士、方芳女士。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肖女士、方女士简历如下：

肖叶萍女士，公司现任证券事务代表，中国籍，1970年生，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加入公司，先后任公司宣传干事、宣传科长、人事部经理、综合办经理、总裁办主任，自2005年8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至今。肖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国光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海昌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

方芳女士，公司现任监事，兼总经理秘书，中国籍，1976年生，法学硕士。方女士1999年进入公司，先后任销售专员、总经理秘书、投资部经理，自2005年任公司监事至今。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国光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海昌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方女士通过股票期权行权持有国光公司股份432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

以上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七届监事同时上任。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2月13日